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
特定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明细表的
专项审核报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
特定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明细表的
专项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ZM10118号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海达）编制的《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特定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明细表》及其《编制说明》。

一、 管理层的责任

中海达管理层的责任是依据《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的相关内容，并按照《编制说明》中的编制基础编制《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特定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明细表》，中海达管理层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特定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明细表》发表审核意见。

三、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特定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明细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 审核结论

我们认为，中海达《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特定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明细表》，已经依据《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的相关内容，并按照《编制说明》中的编制基础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特定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的实际情况。

五、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与上述特定财务数据有关，不应将其扩大到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报表整体。本审核报告仅供中海达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特定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明细表的专项审核报告签字盖章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彭敏琴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秋兰

中国·上海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
特定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明细表的编制说明

一、天地通基本情况

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地通”）由谢国靖等 7 位自然人股东出资，于 2004 年 4 月 14 日经贵州省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人民币 80 万元。设立时，天地通的注册资本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金额（元）	持股比例（%）
谢国靖	200,000.00	25.000
李浪	200,000.00	25.000
冯兴礼	200,000.00	25.000
张毅	50,000.00	6.250
罗天文	50,000.00	6.250
吴恒友	50,000.00	6.250
包万珠	50,000.00	6.250
合 计	800,000.00	100

根据天地通 2019 年 2 月 25 日的股东会决议，天地通发生股权转让，股东谢国靖将 162.888 万元股份、陈柱将 56.884 万元股份、耿鑫将 44.946 万元股份、周玉强将 42.154 万元股份、黄涛将 55.958 万元股份、罗贤万将 33.737 万元股份、冯再海将 14.031 万元股份、谢华将 14.051 万元股份、袁吉将 8.427 万元股份、李海将 6.976 万元股份、冯兴礼将 0.966 万元股份转让至安吉维度信息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吉维度”）。本次股权转让后，天地通的注册资本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金额（元）	持股比例（%）
谢国靖	1,875,620.00	18.756
陈柱	657,760.00	6.578
耿鑫	521,440.00	5.214
周玉强	489,060.00	4.891
黄涛	644,320.00	6.443
罗贤万	391,330.00	3.914
冯再海	437,990.00	4.380
谢华	162,990.00	1.630
袁吉	97,730.00	0.977

投资者名称	金额（元）	持股比例（%）
李杰	102,580.00	1.026
李海	79,940.00	0.799
冯兴礼	39,240.00	0.392
安吉维度信息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00,000.00	45.0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

根据天地通 2019 年 3 月 25 日的股东会决议，天地通发生股权转让。天地通同意股东安吉维度信息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 450 万元股份转让至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权转让后，天地通的注册资本结构如下：

投资者名称	金额（元）	持股比例（%）
谢国靖	1,875,620.00	18.756
陈柱	657,760.00	6.578
耿鑫	521,440.00	5.214
周玉强	489,060.00	4.891
黄涛	644,320.00	6.443
罗贤万	391,330.00	3.914
冯再海	437,990.00	4.380
谢华	162,990.00	1.630
袁吉	97,730.00	0.977
李杰	102,580.00	1.026
李海	79,940.00	0.799
冯兴礼	39,240.00	0.392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

二、协议约定情况（编制背景）

根据中海达与天地通、安吉维度信息科技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股东谢国靖签订的《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及中海达与天地通、安吉维度及天地通 12 名原股东签订的《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天地通 12 名原股东承诺：

1、对于天地通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产生的应收账款，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净额（即减去业绩对赌期内相应已计提的坏账准备，下同）不超出 500 万元

（考核限额）；

2、对于天地通在业绩对赌期内（即 2018 年 01 月 0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间）产生的应收账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净额不超出 1,500 万元（考核限额）；

3、若尚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净额超过上述标准，则中海达可要求天地通 12 名原股东在中海达或天地通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0 年、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后 30 日内就应收账款的回收差额（回收差额=应收账款净额-考核限额）以货币现金方式向中海达进行补偿，计算公式如下：

补偿额=应收账款回收差额（备注：天地通 12 名原股东按各自本次安吉维度转让天地通股权时在安吉维度的实际持股比例进行分摊）。

补偿额支付后的三年内，如相应的应收账款能实现部分收回，则补偿额可对应退回（收回额=退回补偿额，直至补偿额全部回补为止），超出三年，即使相应的应收账款继续能收回，补偿额也不再退回。

三、特定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明细表

特定应收账款(含合同资产，下同)及坏账准备余额(含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下同)明细表是指：

1、天地通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产生的应收账款，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净额明细表；

2、天地通在业绩对赌期内（即 2018 年 01 月 0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间）产生的应收账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未收回（不考虑债务重组）的应收账款原值明细表；

3、天地通在业绩对赌期内（即 2018 年 01 月 0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之间）产生的应收账款，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仍未收回（不考虑债务重组）的应收账款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明细表。

四、编制依据及编制基础

（一）编制依据

特定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余额明细表编制依据为：《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贵州天地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补充协议》的相关内容。

（二）编制基础

-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核算和编制；
- 2、按照天地通制定的财务制度及会计政策；
- 3、天地通业绩对赌期内产生的应收账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仍未收回（不考虑

债务重组)的应收账款原值是指:业绩对赌期内产生的应收账款于2020年末的应收账款原值余额减去2021年至2023年年末收回的货币资金。天地通通过债务重组给客户豁免的部分,不作为应收账款的收回。

4、天地通在业绩对赌期内产生的应收账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仍未收回(不考虑债务重组)的应收账款于2020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是指:业绩对赌期内产生的应收账款于2020年末的应收账款原值,相应的于2020年末的坏账准备余额。

五、应收账款整体情况

(一)天地通2017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净额表

项目	金额
应收账款净额	581,524.20

(二)天地通在业绩对赌期内(即2018年01月01日-2020年12月31日之间)产生的应收账款,截至2023年12月31日仍未收回(不考虑债务重组)的应收账款原值表

项目	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原值(不考虑债务重组)	110,890,816.39

(三)天地通在业绩对赌期内(即2018年01月01日-2020年12月31日之间)产生的应收账款,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仍未收回(不考虑债务重组)的应收账款于2020年12月31日的坏账准备表

项目	金额
对赌期内产生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仍未收回的应收账款于2020年12月31日计提的坏账准备	10,962,053.89

广州中海达卫星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